

项目编号：ZBZB-2026-2843

商洛市柞水县 2025 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第二
批）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柞水县林业局

代理机构：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6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第三章 评审方法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0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40
第五章 项目概况及技术要求	5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5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商洛市柞水县 2025 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第二批）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ZB-2026-2843

项目名称：商洛市柞水县 2025 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第二批）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167,273.84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1.2.3.4.5.6.7.8.9.10 小班 1929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577,239.85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77,239.85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1.2.3.4.5.6.7.8.9.10 小班 1929 亩）	1,929(亩)	详见采购文件	577,239.8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2（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42.49.60.62.67.74.76.81.86.95.104 小班 2028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600,325.2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00,325.2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42.49.60.62.67.74.76.81.86.95.104 小班 2028 亩）	2,028(亩)	详见采购文件	600,325.2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3(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8. 21. 27. 29. 32. 36. 40. 41. 43. 48. 55. 58 小班 2174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621,744.1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21,744.1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8. 21. 27. 29. 32. 36. 40. 41. 43. 48. 55. 58 小班 2174 亩）	2,174(亩)	详见采购文件	621,744.1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4(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1. 12. 13. 14. 15. 17. 19 小班 1508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427,805.9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27,805.9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4-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1. 12. 13. 14. 15. 17. 19 小班 1508 亩）	1,508(亩)	详见采购文件	427,805.9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5(五标段(两河作业区 16. 20. 22. 23. 24. 26. 30. 31. 35. 47 小班 2010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575,218.82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75,218.82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5-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五标段（两河作业区 16. 20. 22. 23. 24. 26. 30. 31. 35. 47 小班 2010 亩）	2,010(亩)	详见采购文件	575,218.82

		0. 31. 35. 47 小班 2010 亩)			
--	--	-----------------------------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6(六标段(两河作业区 25. 34. 37. 39. 44. 51. 52. 54. 59. 65 小班 1902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539, 580. 1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39, 580. 1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6-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六标段（两河作业区 25. 34. 37. 39. 44. 51. 5 2. 54. 59. 65 小班 1902 亩）	1, 902(亩)	详见采购文件	539, 580. 1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7(七标段(两河作业区 28. 33. 38. 45. 46. 50. 53. 61 小班 1887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535, 324. 8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35, 324. 8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7-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七标段（两河作业区 28. 33. 38. 45. 46. 50. 5 3. 61 小班 1887 亩）	1, 887(亩)	详见采购文件	535, 324. 8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8(八标段(两河作业区 63. 68. 69. 72. 73. 82. 83. 97 小班 1495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424, 117. 9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24, 117. 9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8-1	林木抚育 管理服务	八标段（两河作业区 63. 68. 69. 72. 73. 82. 8 3. 97 小班 1495 亩）	1, 495(亩)	详见采购 文件	424, 117. 98
-----	--------------	--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9(九标段(两河作业区 56. 57. 66. 71. 77. 84. 88. 91. 94. 98 小班 1921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549, 970. 32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49, 970. 32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 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 求	品目预算 （元）
9-1	林木抚育 管理服务	九标段（两河作业区 56. 57. 66. 71. 77. 84. 8 8. 91. 94. 98 小班 1921 亩）	1, 921(亩)	详见采购 文件	549, 970. 3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10(十标段(两河作业区 64. 70. 75. 78. 80. 89. 90. 93 小班 1541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437, 167. 7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37, 167. 7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 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 求	品目预算 （元）
10-1	林木抚育 管理服务	十标段（两河作业区 64. 70. 75. 78. 80. 89. 9 0. 93 小班 1541 亩）	1, 541(亩)	详见采购 文件	437, 167. 7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11(十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79. 85. 87. 92. 100. 101. 103. 105. 108. 111 小班 1899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538, 729. 12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38, 729. 12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	技术规格、	品目预算
-----	------	------	------	-------	------

			位)	参数及要求	(元)
11-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十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79. 85. 87. 92. 100. 101 . 103. 105. 108. 111 小班 1899 亩）	1, 899(亩)	详见采购文件	538, 729. 1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12(十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96. 99. 102. 109. 110. 114. 118. 119. 120 小班 1672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474, 331. 2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74, 331. 2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2-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十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96. 99. 102. 109. 110. 114. 118. 119. 120 小班 1672 亩）	1, 672(亩)	详见采购文件	474, 331. 2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13(十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06. 107. 112. 113. 115. 116. 117 小班 1461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419, 472. 4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19, 472. 4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3-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十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06. 107. 112. 113. 115 . 116. 117 小班 1461 亩）	1, 461(亩)	详见采购文件	419, 472. 48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 14(十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小班 1573 亩))：

合同包预算金额：446, 245. 8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46,245.8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4-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十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21. 122. 123. 124. 125 . 126. 127. 128 小班 1573 亩）	1,573(亩)	详见采购文件	446,245.8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1. 2. 3. 4. 5. 6. 7. 8. 9. 10 小班 1929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 （10）《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 （11）《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5) 《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
- (16)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17)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 2(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42. 49. 60. 62. 67. 74. 76. 81. 86. 95. 104 小班 2028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3(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8. 21. 27. 29. 32. 36. 40. 41. 43. 48. 55. 58 小班 2174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4(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1. 12. 13. 14. 15. 17. 19 小班 1508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5(五标段(两河作业区 16. 20. 22. 23. 24. 26. 30. 31. 35. 47 小班 2010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6(六标段(两河作业区 25. 34. 37. 39. 44. 51. 52. 54. 59. 65 小班 1902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7(七标段(两河作业区 28. 33. 38. 45. 46. 50. 53. 61 小班 1887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8(八标段(两河作业区 63. 68. 69. 72. 73. 82. 83. 97 小班 1495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9(九标段(两河作业区 56. 57. 66. 71. 77. 84. 88. 91. 94. 98 小班 1921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0(十标段(两河作业区 64. 70. 75. 78. 80. 89. 90. 93 小班 1541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1(十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79. 85. 87. 92. 100. 101. 103. 105. 108. 111 小班 1899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2(十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96. 99. 102. 109. 110. 114. 118. 119. 120 小班 1672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3(十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06. 107. 112. 113. 115. 116. 117 小班 1461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4(十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小班 1573 亩))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1. 2. 3. 4. 5. 6. 7. 8. 9. 10 小班 1929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 财务状况: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赋予的验证码;或提供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10）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合同包 2(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42. 49. 60. 62. 67. 74. 76. 81. 86. 95. 104 小班 2028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3(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8. 21. 27. 29. 32. 36. 40. 41. 43. 48. 55. 58 小班 2174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4(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1. 12. 13. 14. 15. 17. 19 小班 1508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5(五标段(两河作业区 16. 20. 22. 23. 24. 26. 30. 31. 35. 47 小班 2010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6(六标段(两河作业区 25. 34. 37. 39. 44. 51. 52. 54. 59. 65 小班 1902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7(七标段(两河作业区 28. 33. 38. 45. 46. 50. 53. 61 小班 1887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8(八标段(两河作业区 63. 68. 69. 72. 73. 82. 83. 97 小班 1495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9(九标段(两河作业区 56. 57. 66. 71. 77. 84. 88. 91. 94. 98 小班 1921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0(十标段(两河作业区 64. 70. 75. 78. 80. 89. 90. 93 小班 1541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1(十一标段(两河作业区 79. 85. 87. 92. 100. 101. 103. 105. 108. 111 小班 1899 亩))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2(十二标段(两河作业区 96. 99. 102. 109. 110. 114. 118. 119. 120 小班 1672 亩))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3(十三标段(两河作业区 106. 107. 112. 113. 115. 116. 117 小班 1461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14(十四标段(两河作业区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小班 1573 亩))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 年 03 月 11 日 至 2026 年 03 月 17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3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

开标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供应商领取招标文件时, 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4) 本项目允许多个标段投标, 但只允许中一个标段。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柞水县林业局

地址：柞水县乾佑街道办中街 151 号

联系方式：0914-43215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

联系方式：1862966781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8629667814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03 月 1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柞水县林业局 地 址：柞水县乾佑街道办中街 151 号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 联系人：张工 电话：029-85578186
1.1.5	建设地点	柞水县
1.2.1	资金来源	中央预算内投资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到位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
1.3.2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日（因天气因素工期顺延）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1.4.1	资格审查条件	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包 1-14）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

		<p>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赋予的验证码；或提供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p>（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p> <p>（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p> <p>（10）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p> <p>以上（1-11）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p>
1.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9	踏勘现场	<p>1) 招标代理机构不组织统一踏勘，各投标人自行踏勘，相关费用及安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时遵守相关规定，不得扰民。</p> <p>2) 踏勘内容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需要的现场工况及周围环境等资料。</p> <p>联系人：柞水县林业局</p> <p>联系电话：0914-4321591</p>
1.10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若有疑问，均应在购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11	分包	不允许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认为有利于投标的材料。
3.4.1	投标报价	以中标价为依据签订总价合同。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6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要求均不适用）
3.4.2	代理服务费	<p>1.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有关标准执行。</p> <p>2. 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p> <p>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确需修改，修改处必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p>

3.6.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 副本贰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 (word 及 PDF) 壹份 (U 盘), 开标一览表壹份
4.1.2	投标文件密封	<p>1、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封袋应加贴封条, 并在封线处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密封包装方式:</p> <p>(1) 投标文件正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一包密封。</p> <p>(2) 投标文件所有副本一包密封。</p> <p>3、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p> <p>项目名称:</p> <p>项目编号:</p> <p>包号: 第 包</p> <p>投标人名称:</p> <p>内容: “正本” 或 “副本”</p> <p>投标文件在 2026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p>时间: 2026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p> <p>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p>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 2026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10.1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否
10.2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3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4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
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
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5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其他

采购文件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项目性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政策性扣减：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在进行价格扣减。

本项目允许多个标段投标，但只允许中一个标段。

备注：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
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informationDetail.do?informationguid=8a85be3567ed23460167ed36804d0009>）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
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_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1.4.1 资格审查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3 投标人应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充分了解现场环境、总体布置情况、地形地貌、现场道路、储存空间、运输、装卸等限制条件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以便各投标人获取须自主考虑的有关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签署所需的相关资料和数据，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若有疑问，均应在购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满足评标办法中初步评审标准的，视为发生重大偏离，其投标被否决。其余偏离视为细微偏离，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澄清方式对细微偏离进行澄清或修改。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项目概况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已经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购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4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3.1.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2. 投标文件的构成

3.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招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

3)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5)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3.2.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3.2.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标段”。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投标，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

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3.3. 投标文件格式

3.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3.3.2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4 投标报价

3.4.1 以中标固定总价为依据签订合同。

3.4.2 本项目投标总价包含：苗木费、人工（劳务）费、机械设备费、物料、其他、运输费、应缴税费等，完成项目所需的其他全部费用；

3.4.3 本工程投标组价时应妥善考虑，正式施工时固定总价不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政策变化及原材料市场价发生变化等进行调整。

3.4.4 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价的情况，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其提出的任何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负责。

3.4.5 编制投标报价的其他约定

3.4.6.1 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

3.4.6.2 投标人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3.4.6.3 投标人因承包本合同工程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由投标人承担，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额价内。

3.4.6.4 投标人应为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生命财产及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办理保险，投标人的投标价中应含的保险费，承包人装备险和承包人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由投标人在其他项目清单保险费栏内自主列报，中标后包干使用。施工期间在施工区域内因非招标人原因发生的设备、材料、人员等的损害、伤害，招标人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3.4.6.5 投标报价中的总价要与综合单价相对应。

3.4.6.6 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总价”表中的投标总价数字相符，不允许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两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若我方中标，愿在中标

价基础上再优惠或下浮多少”等类似报价方法,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4.7 服务费收费标准: 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标准执行。

服务费收取方式: 中标人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5 投标有效期

3.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3.7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如有必要, 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8.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8.3 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 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若由授权代表签署, 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 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 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投标文件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页码, 并统一装订(胶装)成册。

3.8.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包号: 第 包”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包括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3.8.5 所有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八章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投标文件正本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页码，并分别胶装成册。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套且须用密封袋密封，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开标一览表（投标人需另外单独准备一份与正本内容一致的开标一览表），若与正本内容不一致，则按单独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第__包”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3.6.3、第 3.6.4 项和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5 项的要求签字和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具备相关专业的专家等 7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均严格保密。

(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经招标人同意由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 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招标代理服务费

11.1 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1.2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标准执行。

12. 质疑

1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2.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2.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2.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5.4 事实依据；

12.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2.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2.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 12.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12.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12.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12.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 12.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12.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 12.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2.7 质疑答复

12.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2.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主管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2.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12.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12.8.3 联系部门：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前台

12.8.4 联系电话：029-85578186

12.8.5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 69 号长丰园三区 5 号楼 9 层 9006 室

13. 其他

13.1 废标的情形

13.1.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3.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13.2 变更采购方式

13.2.1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方式处理：

（1）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人不足 3 家的；

（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3.2.2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只有 2 家时，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的规定与该 2 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第三章 评审方法

一. 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人未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5)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6)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8)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和重大技术偏离的投标产品；
-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投标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11)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和资料的。
-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 评标程序

1、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

2、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评标委员会对评标异常低价审查：

3.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2 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供应商须在评审现场给予的合理时间（**40 分钟**）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

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4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注：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3.3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4、澄清有关问题：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全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比较与评价：

评委会各成员按照《评审因素量化赋分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6、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1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标段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 1~3 名为中标候选人。

6.2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财务状况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赋予的验证码；或提供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书面承诺书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控股管理关系清单	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非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原件备查。			
2.1.2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份数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响应性审查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工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工期
		施工地点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施工地点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附件 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总分（100分）	评审要素	评分标准
技术评分部分	（70分）	①项目管理部门及人员配备（9分）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项目管理部门及人员配备方案，包括：①团队组织人员配置明细②团队人员管理制度③配置人员资格、职称</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p>

			<p>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p> <p>①团队组织人员配置明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②团队人员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③配置人员资格、职称：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②项目实施 方案 (9 分)</p>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 ①服务内容②服务措施③服务目标</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p> <p>①服务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②服务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③服务目标：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③项目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 (9分)</p>	<p>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包括：①项目实施进度②目标分析③项目进度保障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①项目实施进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0-0.9分，满分3分； ②目标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0-0.9分，满分3分； ③项目进度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0-0.9分，满分3分；</p>
		<p>④确保工程质量的组织措施 (6分)</p>	<p>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①质量保障方案②质量控制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①质量保障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0-0.9分，满分3分；</p>

			<p>②质量目标：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⑤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6 分)</p>	<p>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设备及劳动力，包括： ①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②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 ②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p>
		<p>⑥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配备情况 (6 分)</p>	<p>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设备及劳动力，包括： ①主要机具、设备②劳动力配备</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主要机具、设备：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 ②劳动力配备：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不</p>

			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0.9 分，满分 3 分；
		⑦安全保障方案及应急措施 (9 分)	<p>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设备及劳动力，包括： ①安全保障方案②应急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 ①安全保障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5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1.4 分，满分 4.5 分； ②应急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5 分，不能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要求综合赋分 0-1.4 分，满分 4.5 分；</p>
		⑧质量承诺 (6 分)	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质量承诺，承诺内容详细、完善得 6 分；提供的内容较为详尽，描述欠合理得 3 分；提供的内容不详细，描述的不合理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⑨业绩 (10 分)	提供 2023 年 1 月以后的类似项目业绩（业绩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每个业绩计 2 分，共 10 分。
报价 评分 标准	(30 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 分)	<p>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p> <p>2. 有效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 30 分。</p> <p>3. 按（有效最低报价/有效投标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其得分。</p> <p>4. 经评委一致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投标将被拒绝。</p>

备注	1) 各评标委员会独立打分。 2) 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成员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	---

五、定标：

-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供应商，以复函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p>采购人：柞水县林业局</p> <p>地址：柞水县乾佑街道办中街 151 号</p> <p>项目名称：商洛市柞水县 2025 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第二批）</p>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p>
2	项目实施地点：柞水县
3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日（因天气因素工期顺延）；
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5	<p>1.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中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中标报价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全部工程内容的价格体现。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响应。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p> <p>2. 中标后合同总价不做调整，不再因为环境的变化和工程量的增减而变化，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p>3. 付款方式和程序：</p> <p>（1）银行转账，项目实施完成并通过验收后，由供应商提供票据等财务报账所需材料进行报账。</p> <p>（2）付款方式：本合同采取分批支付方式付款，通过银行转账，由供应商按以下要求提供财务报账所需材料到发包方进行报账。</p> <p>1、施工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启动资金，购买工程相关的物料及设备），报账需提供正式纳税发票、本合同、中标通知书；</p> <p>2、施工结束后，经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70%，报账需提供正式纳税发票、本合同、中标通知书、工程验收合格单。</p>

6	<p>质量保证：</p> <p>供应商必须保证工程及服务质量可靠，并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技术标准严格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p>
7	<p>验收：</p> <p>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其内容包括退化林修复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按时完工。</p> <p>1. 所验各项内容最终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后续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整改及恢复。</p> <p>2. 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技术能力、工程、服务质量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且要求供应商赔偿相关损失。</p> <p>3.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p> <p>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p> <p>5. 验收依据：</p> <p>a) 合同文本；</p> <p>b) 招标文件及澄清函、投标文件；</p> <p>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p> <p>d) 验收清单。</p>
8	<p>安全责任：</p> <p>本项目施工过程及后期封育期过程中的安全责任均由中标单位负责。</p>
9	<p>违约责任：</p> <p>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p>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服务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服务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p>

	<p>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服务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p>
10	<p>政府采购合同：</p> <p>政府采购合同适用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p> <p>政府采购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p> <p>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p> <p>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p> <p>经采购人同意，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p> <p>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p> <p>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p>

商洛市柞水县 2025 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第二批）
（示范文本）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日历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合同总价为总承包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本工程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

含于合同价款中。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文件、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条款中相应条款内容的解释、补充、删除或修改，其序号与通用条款中条款一一对应，未作改动的条款按通用条款执行。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1）本合同协议书；（2）本合同专用条款；（3）中标通知书；（4）招标文件答疑纪要；（5）本合同通用条款；（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7）其他。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 / _____ 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陕西省地方法规。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1）国家现行和相关技术规程；（2）工程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的标准、规范；（3）工程所在地行业的标准、规范。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 / _____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_____。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_____ / _____。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_____ / _____。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_____ 无 _____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 _____ 职务：_____ / _____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_____ / _____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_____ / _____

5.4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_____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_____ / _____

6、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7、发包人工作

7.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工程开工前五日内完成。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本工程施工水源、电源、电讯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并承担费用。

其计量和计价方法为：由承包人承担费用，按不同来源在投标时自主报价，结算时不再调整。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_____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合同签订七日内提供发包人已知情况，其它由承包人自行勘测和解决。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发包人积极办理，需要承包人配合的承包人必须积极配合在开工前完成。

(6)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7) 施工交底时间：_____。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确定。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施工中的协调配合工作。

7.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配合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监督备案手续。

8、承包人工作

8.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_____ / _____。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a、为现场安全保卫提供足够的安全保卫人员及相应的设施和措施，提供 24 小时的安全保卫服务；b、负责维修夜间和非夜间施工用的照明；c、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和《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用电安全规范》。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由承包人负责各项手续的办理并承担费用。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人负责，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由发包人和承包人负责协商确定。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由承包人负责。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相关的对外协调工作。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9、进度计划

9.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承包人接交之日起七日内。

9.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以发包人的要求为准。

10、工期延误

10.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执行《通用条款》。

四、质量与检验

11、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1.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执行《通用条款》。

12、工程试车

12.1 试车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五、安全生产

13、项目实施单位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责任，项目施工单位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详见作业设计说明书）

六、合同价款

13、合同价款约定

13.1 本合同价款采用（1）方式确定。

（1）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2）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综合单价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

（3）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

14、合同价款调整

14.1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

15、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比例和时间： /

16、工程量确认

16.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每月的 26 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 25 日以前已完工程量报告。

17、工程进度款结算与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进度款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比例是：详见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七、材料设备供应

3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承包人应按计划领取使用，在结算时发包人按暂定价从工程款中扣除。

31.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执行《通用条款》31.4.（1）款。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执行《通用条款》31.4(2)款。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执行《通用条款》31.4.（3）款。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执行《通用条款》31.4.（4）款。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执行《通用条款》31.4.（5）款。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执行《通用条款》31.4.（6）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方除按合同价款的 2%承担违约金外，另按国务院 279 号令有关规定执行。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

41、争议

41.1 双方当事人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 (1) 请 合同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 调解；
- (2) 合同争议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42、工程分包

42.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 无

分包施工单位为： /

43、不可抗力

43.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根据国家的法律规定执行。

44、保险

44.6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 (1) 发包人投保内容： 执行《通用条款》44.1 款，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
- (2) 承包人投保内容： 执行《通用条款》44.4 款，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5、担保

45.3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担保方式为： ，担保金额： ，担保有效期： 。
-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 ，担保金额： / ，担保有效期： / 。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

50、合同份数

50.2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捌份 。

51、补充条款

51.1 本工程禁止转包，若发现承包方私自转包和未经发包人许可私自分包，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对已完工程不予结算，并由承包人赔偿因此给发包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

51.2 施工企业须承诺按国务院及当地政府的规定按时、足额、实名方式支付农民工工资，否则发包人在工程款中代扣支付，并在工程结算时扣除。

51.3 本工程竣工后，应免费将建筑物周围和施工单位生活区周围内施工现场清除干净；无建筑材料、无建筑设备、无建筑垃圾、和施工垃圾，做到场地整洁。

5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服从、遵守发包人和当地政府职能部门的管理制度。关于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其他约定如下：

1、承包人需提供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支付计划落实情况；

2、工程师对承包人落实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分情况进行现场监理，若发现承包人为落实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的，有权责令其立即整改；

3、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财务管理中单独列支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用的支付情况。

51.5 以上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署补充协议并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第五章 项目概况及技术要求

项目区概况

1.1 自然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柞水县位于陕西省南部，隶属于商洛市。其东部与商州区、山阳县接壤，南部毗邻镇安县，西部与宁陕县接壤，北部则与长安区、蓝田县相连。地理位置介于东经 108° 50′ 至 109° 40′，北纬 33° 20′ 至 34° 00′ 之间。东西方向最长处为 72 公里，南北方向最宽处为 42 公里，全县土地总面积为 2368 平方公里。营盘镇地处柞水县北部，秦岭南麓，南与乾佑街道连接，西与安康市宁陕县广货街镇相接，北与西安市长安区王曲街道相邻。总面积为 588 平方千米。

1.1.2 地形地貌

柞水县位于秦岭南麓，是一个复杂的以高、中低山为主体的山区，具有“九山半水半分田”的特点。地势北高南低，主峰牛背梁海拔 2802.1 米；东南低，社川河谷最低海拔 541 米，相差 2261.1 米。从西北向东南，山脉延伸犹如五指。中部是海拔 800 至 1500 米的中低山川，以乾佑河、社川河两大水系为主，有川道平地及青秀山峦，有地壳运动，海底抬升的喀斯特地貌及海底海螺化石沉积。营盘镇地处秦岭山脉腹地，地形地貌复杂多样，属秦岭山地地貌。境内平均海拔 1200 米，最高点海拔 2802.1 米；最低点海拔 800 米。

1.1.3 气候条件

柞水县地处中纬度地带，属南北过渡性气候。由于秦岭山脉的屏障作用和山地地形的影响，多受季风控制，四季分明，气候温暖，雨量充沛，但垂直差异大。全年日照总时数 1860.2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44%。太阳平均辐射量为 115.1 千卡/平方厘米，春季辐射量充足，对农作物生长发育有利，秋季阴雨时间较长，辐射量明显不足。全年平均气温 12.2℃，年内变化幅度大，1 月最冷，平均气温 -0.2℃，7 月最热，平均气温 23.6℃。极端最高气温 37.1℃，极端最低气温 -13.9℃，

$\geq 0^{\circ}\text{C}$ 的积温 4533.4 $^{\circ}\text{C}$ 。

营盘镇 1 月平均气温为 0.2 $^{\circ}\text{C}$ ，极端最低气温-14.5 $^{\circ}\text{C}$ ；7 月平均气温 23.6 $^{\circ}\text{C}$ ，极端最高气温 36.8 $^{\circ}\text{C}$ ，无霜期年 205—230 天。年平均降水量为 742 毫米，年平均日照时数 1860.1 小时。

1.1.4 土壤

柞水县土壤在地理分布上具有明显的水平地带性、垂直地带性和地域性的特点。水平分布大致以小岭、凤镇至柴庄一线为界，以北多为棕壤土，以南多为黄棕壤土；垂直分布海拔 1200 米以上地区多为棕壤土，海拔 541~1200 米之间多为黄棕壤土。全县土壤共有 7 个土类，14 个亚类，63 个土种。其中，棕壤土主要包括棕壤、灰化棕壤、粗骨棕壤 3 个亚类 14 个土种，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52.58%；黄棕壤土主要包括黄褐土、黄棕壤、粗骨性黄棕壤、粗骨性黄褐土等 4 个亚类 18 个土种，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43.07%；淤土共有 21 个土种，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2.85%；潮土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0.26%；紫色土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1.12%；水稻土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0.07%；山地灰泡土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0.04%。

项目区土壤类别以黄棕壤为主，土层厚度在 40 厘米左右。

1.1.5 植被

柞水县北倚秦岭，东西绵延 100 公里，平均海拔约 2000 米，构成了黄河与长江两大流域的分水岭。秦岭以北的关中平原覆盖着暖温带落叶阔叶林植被，而秦岭以南则以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植被为主。柞水县因此成为暖温带与北亚热带植被带的明显过渡区。

在县内酸性土壤的低山丘陵地带，小岭—凤镇—柴庄一线生长着亚热带特有的马尾松和麻栎林，形成了典型的南方型松栎林。金钱河、乾佑河下游河谷及山坡下部，南方型常绿阔叶林繁茂，其中包括由大叶楠、山楠、乌药、黑壳楠等樟科常绿阔叶乔木构成的照叶林。山毛榉科的南方型常绿阔叶乔木，如青檀（大叶铁檀）、小青冈、尖叶栎、青冈栎（大叶青冈）等，其他地方属于金钱河、社川河、乾佑河上游，地形高度变化显著。这些地区的植被状况表现为：高山地带主

要为柞木林、华山松、尖齿栎林；中山区则以栓皮栎、油松林为主；低山丘陵和河谷盆地则以核桃、柿、杨、柳、榆、槐、梓、楸、构、杨槐、泡桐、板栗、毛栗、臭椿、栓皮栎等暖温带落叶阔叶林为主。

项目区属北亚热带，受气候影响，植物带垂直和平行分布特点明显，适宜多种类植物群，原始种类保留与繁衍、进化、生长。乔木以栎类为主，次有其它软阔叶树种和松类树种混生；灌木以胡枝子、盐肤木为主，次有胡颓子、荚蒾、木槿子等；草本以羊胡子草，蒿类为主。总盖度 0.2~0.8。

1.1.6 河流水系

柞水县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水资源十分丰富，境内沟壑交织，河流密布，共有大小河流 7320 条，总长 5693.4 公里，大小河流及其支流构成羽状或树枝状，河网密度大，平均 2.14 公里/平方公里，各大小河流分别汇集乾佑河、社川河、金钱河三条大河流流出县境，总流向为自西北向东南。

营盘镇主要河流乾佑河，流经乾佑街道、营镇社区、石瓮镇，流入镇安汇入旬河，注入汉江。

1.2 社会概况

1.2.1 经济区划及人口

柞水县辖 1 个街道、8 个镇：乾佑街办、营盘镇、营镇社区、小岭镇、凤凰镇、红岩寺镇、曹坪镇、杏坪镇、瓦房口镇。柞水县人民政府驻地乾佑街办。

2023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 13.58 万人，城镇化率 51.6%。人口出生率 6.03%，死亡率 8.25%，自然增长率 3.84%。

1.2.2 经济发展

2023 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86.6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8.774 亿元，同比增长 3.8%；第二产业增加值 34.555 亿元，同比增长 2.1%；第三产业增加值 43.366 亿元，同比增长 4.1%。全年新发展个体工商户 5997 户，新发展私营企业 285 户。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 46.43 亿元，占生产总

值的比重为 53.6%。

1.2.3 交通情况

柞水县境内有水阳高速，包茂高速，317 省道，307 省道，210 省道，102 省道，西康铁路。2021 年末，柞水县境内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2119.56 千米，公路客运量 26.4 万人，旅客周转量 3210 万人，货运量 1584 万吨，货物周转量 25640 万吨。

1.3 建设单位概况

1.3.1 建设单位机构与人员

柞水县林业局内设办公室、营林股、林政股；下辖县野生动物和天然林保护管理中心、县退耕还林还草中心、县森林防火中心、县自然保护地服务中心、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县林特产业发展中心，凤凰国有林场、乾佑河国有林场，九间房、黄花岭、万青、营镇、石镇 5 个木材检查站。

林草系统编制 174 人，实有 157 人。其中：行政编制暨局机关 8 人，实有 12 人；事业单位 13 个，编制 166 人，实有 145 人。公益岗现有在职和临时人员共计 22 人，其中：天保管理员 15 人、扶贫专岗 3 人、公益岗 4 人。全县已形成机构健全、人员配套、职责明确、功能完善的林草组织管理体系，保证了各项林草工作健康有序开展。

1.3.2 建设单位林业生产情况

柞水县林业局历来重视森林抚育工作。特别是随着国家天然林保护工程、退耕还林工程、中央财政森林抚育项目的全面启动，在县委、县政府的直接领导下，柞水县林业局及时调整了林业发展战略，全面停止天然林采伐，先后采取了人工造林、封山育林、森林抚育等措施培育森林资源，加强以营造林为主的林业建设力度，并加强森林资源管护，森林防火，有害生物的防治，造林质量显著提高，确保了森林资源不断增长和安全。

项目区布局

基于柞水县的自然地理条件和森林资源分布，经过对区域自然、社会、经济、土地、环境等调查研究，结合柞水县森林抚育工程的实际情况，采取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突出重点、整体提升的策略，根据行政区划进行项目布局和治理单元的划分。

2.1 项目区布局依据

柞水县位于秦岭腹地，其森林生态系统对丹江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及秦岭生态安全具有重要作用。森林抚育项目通过合理布局，制定科学抚育措施，显著提升柞水县森林质量。以下是该项目布局依据的要点：

（1）政策与资金的支持。针对森林抚育，国家及地方均出台了多项支持政策，在《全国森林经营规划（2016—2050 年）》、陕西省《关于做好森林质量提升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中均对森林抚育作出要求。为响应国家政策，《商洛市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商林发〔2025〕39 号）文件明确下达给柞水县其他国土绿化项目资金 750 万元，建设规模 25000 亩。

（2）森林资源调查。以林分起源、龄组、郁闭度、优势树种等调查因子对主要因素初步选择项目实施区，并对照柞水县“三区三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已实施项目等数据，最终确定项目区。

（3）林分存在的问题。项目区存在空间分布不均、树种单一化、生态功能退化和抚育滞后、经营效果差等问题，根据林分现存问题制定针对性措施，进行科学合理的布局。

2.2 项目区建设布局

根据国土绿化项目相关政策和规划，依据对柞水县区域自然、社会、经济、土地、环境的全面调查研究，结合《商洛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 年）》，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采取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突出重点，整体提高的原则，进行项目布局。经调查，项目区满足交通方便、便于组织生产、立地条件好、相对集中、方便经营者管理的条件，项目区符合《森林抚育技术规

范》（DB 61/T 1474-2021）的要求。最终确定森林抚育作业区面积 25881.2 亩，可作业面积 25000 亩，共计 128 个小班，项目区位于柞水县营盘镇两河村，共 1 个作业区，作业方式为森林抚育，抚育方式为“疏伐+割灌”。

小班区划及调查

3.1 作业区确定

依据《国土绿化项目作业设计用地会审工作规则（试行）》（办生字〔2025〕74 号）、《森林抚育规程》（GB/T15781-2015）、陕西省《森林抚育技术规范》（DB-61/T 1474-2021）及其他相关技术规程的规定，结合项目要求，以柞水县最新国土变更数据、2023 年度“林草综合监测数据”成果数据为基础，进行数据叠加分析，初步筛选出作业区范围，确定踏查区域。经林业主管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共同进行项目作业设计用地会审后，选定符合的地块。

3.2 小班区划

3.2.1 区划系统

- (1) 采用镇（办）、村（作业区）、小班三级区划。
- (2) 作业区为一级统计单位，基于自然地形进行划分，确保不跨越镇（村）的行政界限。
- (3) 小班主要依据地类、立地条件以及植被现状等关键因素进行区划。

3.2.2 区划方法

县界、镇（街道）界、行政村界等行政区划界线沿用自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的行政区划界。小班区划利用 1:10000 比例尺的卫星影像图根据不同的立地类型进行区划，通过现地调查后修正小班边界，小班的编号以行政村为单位进行统一编号。

3.3 资源调查

3.3.1 小班调查

采用标准地调查法，通过对柞水县森林抚育作业区每个小班进行全面、深入的踏查，在每个小班内选择能够代表林分平均状况的地段布设标准地。在标准地内按林木类型对

目标树、辅助树、干扰树和其它树进行每木检尺，填写每木检尺记录，填好标准地调查资料汇总表。

根据外业调查结果和有关技术规定，本次森林抚育以小班为单位进行设计、统计、汇总。

3.3.2 标准地设置

小班调查采用标准地调查法。根据作业小班森林资源分布状况典型或机械布设标准地，每个标准地面积不小于 1 亩，标准地形状为正方形或长方形。小班面积 < 150 亩时设置 1 个标准地，小班面积 \geq 150 亩时设置 2 个标准地。本项目共设置标准地 228 个，标准地总面积为 228 亩。

(1) 每木检尺

在标准样地内，对胸径 \geq 5.0cm 乔木树种（包括经济乔木树种）进行每木检尺，分别记载立木类型、树种、胸径等。

林木分类：在每木检尺时，按照林木个体在林分中的作用、特点、经济价值以及与其他林木的生态关系，将林木划分为目标树、辅助树、干扰树和其他树四类。

目标树选择标准：生长旺盛，生活力强，树冠发育完整，枝叶繁茂，树干圆满通直，无明显的病虫害或机械损伤的林木。

辅助树选择标准：是有利于提高森林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珍稀濒危物种、改善森林空间结构、保护和改良土壤等功能的林木。比如，针叶林中的阔叶树；阔叶林中的针叶树；能为鸟类或其他动物提供栖息场所的林木。

干扰树选择标准：对目标树生长直接产生不利影响，或显著影响林分卫生条件，需要在近期采伐的林木。

其他树：林分中除目标树、辅助树、干扰树以外的林木。

(2) 幼树、下木及活地被物调查

在标准地内，按照树种、下木及活地被物种类，调查其所属的层次多度、平均高、生长状况及分布特点，并根据调查结果计算总盖度(%)、成团现象、分层现象、分布特点、单位面积(亩)上的幼苗、幼树株数。

(3) 土壤调查

在标准地内，调查土壤类型、土层厚度、腐殖质层厚度等。

(4) 立地因子调查

在标准样地内，调查标准样地位置的海拔高度、坡度、坡位、坡向等因子。

（5）郁闭度调查

郁闭度调查采用样线调查方法，即在每个小班内随机布设样线 100m，每隔 1m 采用抬头垂直仰视的方法，判断该样点是否被树冠覆盖，统计被覆盖的样点数。

郁闭度=树冠覆盖样点数/总样点数

（6）林分平均胸径的确定

根据标准地内所有林木的胸径，计算林分胸高断面积总和，再除以林木总株数，得到林分平均胸高断面积，利用林分平均胸高断面积反推林分平均胸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式中：Dg—林分平均胸径（cm）；

G—林分胸高断面积总和（m²）；

di—第 i 株林木的胸径（cm）；

N—林木总株数。

（7）林分平均高的确定

根据标准地内所有林木的树高总和与总株数进行算术平均，求得林分平均高，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overline{H} = \frac{\sum H_i}{n}$$

式中：H—林分算术平均高；

Hi—第 i 株树木的高度（m）；

n—林木总株数。

（8）林分蓄积量

依据二元材积表计算。

3.4 调查结果

通过实地调查，共划定了 128 个森林抚育作业小班，调查总面积达到 25881.2 亩，其中可作业面积为 25000 亩。

3.4.1 立地条件

作业区地类均为乔木林地，以中山为主，海拔在 1100-1500m 之间，坡度在 7° -35° 之间。土壤以黄棕壤为主，土层厚度在 35-45cm 之间，腐殖质层厚度为 2-3cm，土层厚度较薄，土壤肥力较差。

3.4.2 林分现状及评价

作业区森林类别为商品林和公益林，林种为用材林和防护林。乔木树种主要以栎类为主，混有臭椿、榆树、槭树、化香、漆树、黄连木等；起源全部为天然林；龄组为中龄林，郁闭度介于 0.7-0.85 之间，每亩株数为 97-128 株，平均胸径 8.8-12cm，平均树高 7.5-9.5m，每亩蓄积量在 3.5-5.9m³；林下灌木主要有马桑、茱萸、黄栌、忍冬、盐肤木等，覆盖度为 20%-36%；草本主要以羊胡草和蒿类为主，分布均匀，覆盖度为 20%-30%。项目区主要存在问题为林分密度过高，林木种内种间竞争激烈，林木生长空间不足，导致林木生长缓慢、森林质量下降；林内杂乱，林下杂灌长势过旺，林内通风透光情况较差，影响目标树和目标树幼苗幼树生长，并增加了病虫害和森林火灾发生的风险。因此，为了提高林分质量和林地生产力，构建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亟需采取疏伐+割灌的措施对其进行抚育。

表 3-1 森林抚育作业区小班区划表

乡镇	村	小班数（个）	小班面积（亩）	可作业面积（亩）
合计		128	25881.2	25000
营盘镇	两河村	128	25881.2	25000

作业设计

4.1 抚育目标

以森林可持续经营和近自然森林经营理论为依据，遵循森林生长发育和演替规律，通过对森林合理抚育，优化林地、林木结构，增强森林生态系统的抗逆能力，维持森林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和各种生态发展过程，提高森林生产效能和生态服务功能，促进人类社会与生态环境建设可持续协调发展。

4.2 抚育方式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结合林分类型和经营目标，本次森林抚育设计为综合抚育型，主要采用疏伐，辅以割灌。通过合理的抚育方式，改善森林的树种组成和空间结构，提高林地生产力，促进林木生长发育，丰富生物多样性，维护森林健康。根据现地调查，确定抚育方式为疏伐+割灌。

4.2.1 抚育对象

对于林分密度过高，林木种内种间竞争激烈，林木生长空间不足，导致林木生长缓慢、森林质量下降；林内杂乱，林下杂灌长势过旺，林内通风透光情况较差，影响目标树和目标树幼苗幼树生长进行疏伐。疏伐后对目的树种幼树高度低于周边杂灌杂草、藤本植物等，生长发育受到显著影响的林分进行割灌。

4.2.2 抚育目标

疏伐后林分对光能的利用率提高，保留木年平均生长量增加，碳汇速率提升，同时割灌会减少养分竞争，减少目标树发育影响。

4.3 采伐强度和采伐量

4.3.1 采伐强度

根据森林抚育作业区的林分类型、立地特征、标准地调查资料及柞水县近年来林分生长情况，通过综合分析确定本次采伐的株数采伐强度和蓄积采伐强度，即各种林分类型的蓄积采伐强度控制在 5.5%~9.4%；根据林分密度、林分结构、林木生长分布格局以及林木之间的生态关系，确定株数采伐强度，各种林分类型的株数采伐强度控制在 9.3%~14.9%，采伐后郁闭度降低 0.1-0.15，平均胸径增加 0.2cm。

4.3.2 采伐量

森林抚育作业区采伐前总蓄积量为 104194 立方米，总采伐蓄积量 8884 立方米，平均蓄积采伐强度为 8.5%。

作业区采伐前总株数 2813633 株，采伐总株数为 355372 株，平均株数采伐强度为 12.66%。

4.4 主要技术措施

4.3.1 采伐

采伐的原则是“砍劣留优、砍小留大、砍密留匀、砍萌留实、砍弯留直、分布均匀、疏密适度”。采伐时，一是伐除对目标树生长直接产生不利影响的干扰树；二是对于一个伐桩上萌生了多个个体的林木，伐除质量差、生长弱的个体，保留 1 株树干通直、生长旺盛、处于竞争优势的个体；三是伐除显著影响林分卫生条件或通风透光情况的林木；四是在局部密度大、无目的树种的区域，暂时保留生长良好的其他树种，伐除部分生长不良、干性弯曲、断头的林木。

采伐时，应明确作业重点和作业顺序，优先采伐对目标树生长直接产生不利影响的干扰树，其次为枯立木、枯死木、不良木、断头木等，若伐除的采伐强度已达设计强度，则不必伐除目的树种的萌生株。各小班采伐株数强度 9.3%~14.9%，采伐蓄积强度 5.5%~9.4%。采伐作业前，必须按照柞水县林木采伐限额管理制度办理林木采伐手续。此外，施工技术人员应按照设计图纸沿周界采用打桩或用红漆在固定物标注等形式确定施工作业小班的周界。

按照作业设计确定的各小班采伐株数强度，组织施工技术人员逐小班确定采伐木，打号员用红油漆对采伐木进行打号、检尺和登记。确定保留木时要根据地形、林木的疏密程度等因素灵活掌握。一定要注意保留林缘木、边界木和孤立木。

施工技术人员要认真观察被伐木树冠形状、树干是否腐朽、倾斜、弯曲，风向和风力，判断树木的自然倒向，根据上述诸因素和周围其他树木的位置，有无挂枝、枯枝和其他危险因素，正确选定树木伐倒方向。采伐时应确认危险区内无其他作业人员后方可开始伐木；伐木时树木叫植并开始倾倒时，伐木工应停止锯切，看下助手是否站在安全位置，并注意观察树冠走向，同时移开锯，迅速沿安全道退到安全地点；用弯把锯伐木时，伐木工人应单膝跪地操作，不应坐地上伐木。采伐时，应尽量降低伐根高度，伐根

高度不大于 5cm。

采伐过程中，要切实加强管理，严格按照作业设计和有关技术规程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季节，尽量避免在暴雨季节大规模施工，杜绝过度采伐，避免对植被和环境造成严重破坏，避免造成水土流失。

4.3.2 割灌

对目标树和目标树幼苗幼树生长受杂灌严重影响的小班进行割灌。割灌时要以目标树和目标树幼苗幼树为中心，割除影响目标树和目标树幼苗幼树生长的杂灌。割灌时贴近地面切割，留茬高度不宜超过 5cm，施工作业时注重保护珍稀濒危树木、林窗处的幼树幼苗及林下有生长潜力的幼树幼苗，稀疏地段适度保留灌木。割灌强度为 15%-20%。

4.4 采伐剩余物清理

在疏伐作业完成后，应将剩余物截短并有序地散铺或带状堆码，以便进行堆腐处理。处理过程中，需综合考虑有效利用、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和环境保护等多方面要求，进行合理分类，并采取运出或按一定间距均匀堆放等适当方式。堆放时应远离人类活动频繁的区域以及道路两旁，以防止因人为或其他因素引发的森林火灾。对于感染林业检疫性有害生物或者林业补充检疫性有害生物的林木、抚育剩余物等，要全株清理出林分，集中烧毁。

4.5 宣传牌

在森林抚育项目中，宣传牌是向公众传递项目意义、展示成效的重要媒介，本项目共设置宣传牌 5 座。分别位于营盘镇两河村 10 号小班，16 号小班，55 号小班，57 号小班，106 号小班。

牌上应标明项目简介、四至范围、面积、管护单位、责任人及管护制度等内容。宣传牌主体为防锈铝合金板，表面 UV 喷绘覆防刮膜，规格为 2m×4m，绿色为主，搭配白色文字，高 3 米（地下埋 1.0 米），按实际条件设立拉锚和支撑柱。

4.6 成效监测样地

为了监测项目实施后森林生产效能、生态服务功能的变化以及实际效果，需布设项目监测固定标准地。柞水林业局负责项目成效监测点建设，建立相关指标体系和报表制度，健全森林质量提升成效监测机制，定期监测。

4.6.1 样地设置原则

- (1) 代表性：森林抚育按照经营措施类型设置样地，样地具有代表性。
- (2) 对比性：每组包含处理样地（实施抚育）与对照样地（未实施项目），排除立地

差异干扰。

(3)可重复性：固定样地坐标（GPS 定位），便于长期追踪。

4.6.2 样地布设

(1)样地分组：根据项目抚育面积、林分类型和交通条件等情况，确定布设森林成效监测实验和对照固定标准地 2 组。设置两河村 7 号小班，95 号小班。

(2)样地标准：分别设置对照样地和监测样地，标准样地面积为 1 亩，边长 25.82 米×25.82 米。样地要求边界明显，界桩清楚，四角用 15×15×60cm 水泥桩（或在固定石块打上记号）进行标示。分别在抚育和对照样地 4 个角落设置面积为 2m×2m 的灌木样方，并在灌木样方内设置面积为 1m×1m 的草本样方。

4.6.3 样地监测指标

(1)林分因子：郁闭度、林分密度、树种组成、平均胸径、平均高、蓄积量、森林更新幼树幼苗等；

(2)森林健康因子：森林病虫害、生长势、森林稳定性、森林抗逆性等。

4.6.4 监测间隔期

森林抚育样地在样地设置、抚育作业后各调查一次，对照样地在样地设置时调查一次。以后抚育样地、对照样地在第 3 年、第 5 年各调查一次，且同时进行，共计 3 次。

4.6.5 监测单位

森林抚育成效监测样地的监测单位，可由具备合法从业资格和资质的第三方服务机构担任，严格按标准建设样地、规范采集数据，按时提交详实监测报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ZBZB-2026-2843

（正本或副本）

商洛市柞水县 2025 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第二批）

（第 包）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商务响应偏离表
- （四）投标方案说明书
- （五）企业类似业绩
- （六）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

致：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编号：_____包号：_____
第 包)，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式__份,电子版__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如果成交，我们根据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 我公司拟派项目经理姓名：_____；执业证书名称：_____；执业证书信息（证书编号）：_____。
- 4)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公开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5)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投标之日起__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6) 如果在投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7)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8) 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开标一览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第 包）：

投标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工期	
质量标准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2 分项报价表

报价格式详见附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日 期：

三、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第 包）：

名称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四、投标方案说明书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根据评审办法进行编制，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项目管理部门及人员配备
- ②项目实施方案
- ③工程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
- ④确保工程质量的组织措施
- ⑤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⑥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配备情况
- ⑦安全保障方案及应急措施
- ⑧质量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公 章：

日 期：

五、企业类似业绩

提供 2023 年以后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业绩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依据）。

六、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七、资格证明文件

-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 （3）财务状况：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赋予的验证码；或提供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 （9）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 （10）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后附相关格式：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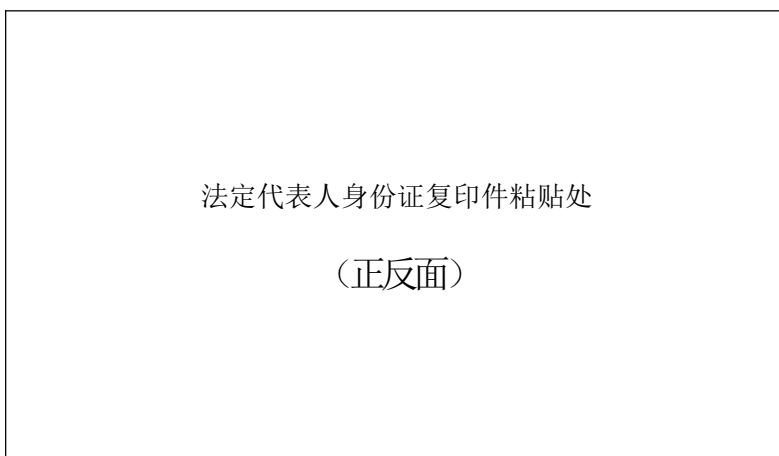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第 包) 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章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 2：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招标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包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格式）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_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
为_____。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合同履行中将无条件增加相关设备、人员，直至满足项目需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控股管理关系清单

投标人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格式不限。

控股管理关系（样表）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与以下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投标人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组织。

3. 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 投标人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附件 8：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格式）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中非联合投标。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相关法律法规按照“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0: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_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_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